

香港立法會秘書處
致全體立法會議員

**儘快禁止
禁止電子煙、加熱煙及其他所有新形式的吸煙產品**

吸煙危害健康，這句說話並不是老生常談，而是本人的切身體會。本人成功戒煙以前，煙齡超過 40 年，即使年輕時因吸煙患上肺上葉腫脹並切除大部分肺葉，亦未能戒除煙癮。近年有數位朋友相繼因吸煙而患上鼻咽癌及肺癌等離世，促使本人擔心患上因吸煙引致的嚴重疾病，故決心戒煙。戒煙後身體明顯好轉，生活亦更加精彩。

本人絕對不贊同電子煙、加熱煙及其他另類煙草產品對人體危害較少的說法。加熱煙本身就是煙草，所釋出的尼古丁、焦油分量與傳統煙根本相同。電子煙和加熱煙都會釋出甲醛等致癌物。換言之，另類煙草產品和傳統煙並無任何分別，一樣對人體有害。

假若年輕的時候能夠禁絕煙草，本人和朋友們便能早日享受無煙健康生活，完全避免吸煙對身體的危害。自從一世紀多之前傳統煙引入香港之後，煙患遺禍深遠，因此我認為在香港禁止另類煙草產品是應該儘早實行，以免它們在市場成行成市，繼續把煙害禍及下一代。過去不禁止煙草已令香港仍有 60 多萬人每天吸煙，因此傳統煙不是一時間可以全面禁止，然而，本人長遠應為無煙香港的方向努力。因此，先禁止電子煙和另類煙草產品，在現時情況未惡化前加以禁止是保障市民健康的正確做法

因此，我希望特區政府及立法會能夠儘快完成立法工作，禁止電子煙、加熱煙及其他所有新形式的吸煙產品，甚至是傳統煙！

已戒煙人士
劉偉明